

证券代码：300613

证券简称：富瀚微

公告编号：2019-039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71,100 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9223%。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5,315,900 股变更为 44,444,800 股。

一、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7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11 月 27 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5、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 201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向 62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1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股份的上市日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

6、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其中 1 名原激励对象中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 8,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89.11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其中 1 名原激励对象中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 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89.11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3,000 股。鉴于公司已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89.11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拟回购注销 58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0.51 万股，回购价格拟调整为 89.115 元/股和银行同期利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注销原因、数量及价格

由于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动，继续推进和实施原激励计划已无法到达激励效果，因此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计划，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本次拟回购注销 5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 805,100 股限制性股票和 4 名已离职员工尚待正式办理回购注销手续的限制性股票 66,000 股合计 871,100 股。

鉴于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已实施，4 名已离职员工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 89.115 元/股，5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89.115 元/股并加上银行同期利息。

2、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支付的回购价款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完成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1940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4,444,800 股。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回购注销	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股份	32,371,400	71.44	-871,100	31,500,300	70.88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首发前限售股	31,500,300	69.51	0	31,500,300	70.88
股权激励限售股	871,100	1.92	-871,1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44,500	28.56	0	12,944,500	29.12
三、总股本	45,315,900	100.00	-871,100	44,444,800	100.00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